



权威发布

三部门发文加强电动自行车行业管理
全面提升生产等各环节安全水平

本报讯 记者刘欣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消防救援局近日联合印发《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条件》(以下简称《规范条件》)和《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加强我国电动自行车行业管理,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提高产品质量,全面提升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使用、充换电、报废回收等各环节安全水平,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与绿色制造。

《规范条件》主要从企业布局、工艺装备、产品质量与管理、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安全生产、劳动者权益保障、消费者权益保障七方面提出要求。其中,产品质量与管理部分要求企业生产及采购的主要产品应符合相关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从

而保障产品质量,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部分鼓励企业加强信息化建设,开展溯源管理,绿色制造,全生命周期安全监控,安全生产部分强调加强特殊岗位人员管理与特殊库房单独设立。

按照《管理办法》规定,申请规范公告的电动自行车企业需依法登记注册;符合《规范条件》要求;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无重大违法行为;近3年内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近2年内生产销售电动自行车产品未因自身质量问题引发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需要说明的是,集团公司旗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需要单独申请规范公告;同一企业拥有多个位于不同地址的生产厂区的,每个生产厂区也需要单独申请。

三部门通知明确延续实施三项政策
推出一揽子失业保险援企稳岗举措

本报讯 记者朱宁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延续实施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推出一揽子阶段性、组合式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举措,助力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

《通知》明确延续实施3项惠企利民政策举措。一是在减负担方面,延续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至1%的政策至2025年底。二是在稳岗方面,对不裁员少裁员的参保企业继续实施稳岗返还政策至2024年底,中小微企业按不超过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60%返还,大型企业返还比例不超过30%;资金用途由现行

4项稳定就业岗位支出扩大至降低生产经营成本支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参照实施。三是在提技能方面,继续放宽技能提升补贴政策参保年限并拓宽受益范围至2024年底,对参保缴费满1年、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参保职工或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发放技能提升补贴。

《通知》要求,各级人社部门要大力开展失业保险待遇“畅通领、安全办”,援企稳岗“护航行动”和技能提升“展翅行动”,结合本地实际细化实化工作举措,持续优化经办服务,切实防范基金风险,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教育部部署2024年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重点工作
加大近视防治虚假宣传打击力度

本报北京5月8日讯 记者赵晨熙 记者从教育部获悉,教育部于近日印发通知,部署2024年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重点工作,明确了12个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成员单位的21项重点工作计划。

通知明确,教育部将开展2024年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学校采光照明“双随机”抽检。将督促地方和学校全面实施“学校明亮工程”,按照相关标准对教室开展照明条件改造,配备可调节课桌椅,同时保障学生体育锻炼时

间,增加户外活动时长。通知提出,要切实保护幼儿远视储备,预防过早消耗,加强幼儿园和小学近视防控。要开展儿童眼保健特色专科建设,支持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技术和产品创新研发。要强化产品质量监管,加大对近视防治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打击力度,依法依规处理违规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相关活动的社会组织。要加强网络游戏管理,扎实推进防沉迷,召开网络游戏防沉迷经验交流会,加大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宣传力度,加强家庭近视防控科普宣传。

市场监管总局发布7项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国家标准
明确个体防护装备配备通用原则

本报讯 记者万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近日对外发布消息称,截至目前,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委)已发布7项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强制性国家标准,其中《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1部分:总则》《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2部分:石油、化工、天然气》《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3部分:冶金、有色》《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4部分:非煤矿山》等4项强制性国家标准已正式实施;《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5部分:建材》《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6部分:电力》《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7部分:电子》等3项强制性国家标准,将于2025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

上述标准规定了个体防护装备配备通用原则、配备流程、配备管理以及判定更换等技术要求,并聚焦石油、化工、天然气、

金、有色(金属)、非煤矿山、建材、电力、电子等高危重点行业安全生产工作需求,分行业列出易燃易爆作业、吸人性粉尘作业、有限空间作业、高处作业、带电作业等常见场景,以及不同行业、不同工种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同时,还规定了不同工种配备的个体防护装备的建议最长更换期限,以便保障各重点行业从业人员健康安全。

近年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委)联合应急管理部开展个体防护装备标准化提升三年专项行动,制定并发布一批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强制性国家标准,填补了我国个体防护装备配备管理领域空白,有利于科学指导企业充分辨识、评估作业场所危害因素,有效指导各类生产经营单位为劳动者依法配备个体防护装备,也为监管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提供了技术依据。

低洼区域防洪挡水设施、隧道墙体等的安全隐患;对铁路沿线,要重点排查山洪、泥石流、滑坡等灾害风险;对旅游景区,要重点排查大型游乐设施、山洪沟道、危岩崩塌、山体松动滑落等存在的安全隐患。对排查的隐患要及时开展除险加固,不能立即整治的要全面加强管控,并建立台账实施动态管理。要加强隐患排查人员培训,推广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和装备,针对技术难题组织开展科技攻关。完善社会公众报告、举报奖励制度,采取多种方式鼓励社会公众参与隐患排查、排查与监督工作。要督促责任单位建立隐患自我排查和整改长效机制,作为重要工作常抓不懈。

解纷品牌遍地开花 平安画卷徐徐展开
梅州创新“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

□ 本报记者 邓君
□ 本报通讯员 李盛华

103个镇(街)综治中心完成一体化升级改造;全市上报网络事件办结率达99.82%;蕉岭县广福镇被授予“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称号……

2023年以来,广东省梅州市把推进“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1”指综治中心,“6”指综合网格及法院、检察、公安、司法行政等基层政法力量和“粤平安”等信息化支撑平台,“N”指其他综治和社会力量)建设,作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创新举措,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效率和服务水平,群众安全感稳居全省前列,为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安全保障。

做强治理中枢
打造实战平台

凌晨突降暴雨,平远县石正镇网格员在巡查时发现Y136线部分路段有山体滑坡的重大隐患,立刻通过“粤平安”云平台上报情况。根据“中心吹哨部门报到”机制,相关职能部门“接单”后,迅速安排人力物力到场处置,确保道路畅通和过往车辆及行人安全。

安全隐患及时消除,得益于“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的高效运转。《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去年以来,梅州市委、市政府将“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列为实施“百千万工程”“党建赋能工程”的重点内容,出台工作方案,逐项细化

明确“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有力有序推进工作落实。

我们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为抓手,推进镇(街)综治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调解中心、诉源治理中心“四心融合”,着力构建治理中枢,打造“一站式”实战平台。梅州市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说。

据介绍,目前,该市103个镇(街)综治中心完成了一体化升级改造,“五室一厅”(矛盾纠纷调解室、网格工作室、社会心理服务室、部门进驻工作室、监控研判室、群众接待大厅)一应俱全,同时高标准建成16个示范点,2258个村(社区)综治工作站,建成率达100%,有力提升全市群众诉求调处与矛盾预防化解能力和水平。

聚合政法力量
联动联动解纷

去年9月,梅江区西郊街道某条道路正在施工,其间,附近有房屋出现裂缝,屋主认为是施工所致,要求施工单位赔偿。西郊街道综治中心牵头,联合司法所、驻村律师、派出所、城市管理办等力量前往现场勘查并组织调解,成功化解了这起纠纷。

为切实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梅州推动法院、检察、公安、司法行政等基层政法力量,通过“常驻、轮驻、随叫随驻”等方式入驻综治中心,及时有效回应群众诉求,形成联动联动、紧密合作、共同参与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格局。

同时,梅州政法机关积极下沉力量,夯实基层解纷基础。法院实施“庭、站、点”融合共

治工程,全力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设立诉源治理工作站,并在重点村(社区)等设置法官服务点,大力推广“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模式。检察机关推进“检力下沉”驻镇挂村,采取“专项监督+刑事和解+公开听证”模式,最大限度化解社会矛盾,修复社会关系。公安机关开展“一村一警”联防联控,优化划定64个“1、3、5分钟”快速反应圈,建设最小应急单元3829个。司法行政机关完善县、镇、村三级调解网络,全市各类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达98.5%,筑牢维护平安稳定的“第一道防线”。

除了加强线下基层政法力量协作联动,梅州也注重整合线上资源,强化科技应用,为推进“1+6+N”工作体系建设注入新动能。梅州市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梅州深化“粤平安”云平台的推广应用,优化1429个全科网格,组建由7854人组成的“网格长+网格员+信息员”团队,2023年上报网格事件17.9万条,办结率达99.82%。

激活基层力量
凝聚治理合力

走在梅州各地的大街小巷,不时可见身穿特制马甲、佩戴红袖章的人。他们是市民,也是义警或治安联防队员,为守护平安发挥群防群治之力。

人民群众是基层社会治理的“源头活水”。梅州各地积极探索方式方法,充分发动群众、组织群众、依靠群众,激活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中的“N”,凝聚最大治理合力。

五华县、大埔县等地在市妇联指导下,创新设立村(社区)家事调解室,由村妇联干部

或村内有爱心、有经验、有威望的“三有”妇女担任主理人,联动基层法官、人民调解员、家事调解员和妇联维权志愿者等共同调处家事纠纷。兴宁市宁新街道突出党建引领,联动“五老一贤”、驻村(社区)律师、社工机构、老人协会、志愿者协会等力量,促成城南社区“口袋公园”、黄岭村护栏等项目的建设,“宁新善事”“宁新好人”不断涌现。

梅州立足实际,大力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优秀客家传统文化,坚持家训感化、谣谚止纷、贤能管事、法理解忧,培育出一系列具有梅州特色的基层社会治理品牌。

走进广福镇围屋客家家训馆,一排排关于家庭和顺、敦亲睦邻的家训家规映入眼帘。此前,村民黄某的5名子女为财产分配激烈争执,周边邻居多次劝说未果。围屋内,该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黄忠铨摆出方桌、板凳,面对面解疙瘩、讲法理,最终“化干戈为玉帛”,两代人签下调解协议。

如今,广福镇“客家围屋定分止争”工作法、丰顺县“丰调语顺”工作法、大埔县百侯镇“古镇客文化解纷”工作法、梅县区雁洋镇“融合式旅游警务三雁”工作法等一批解纷品牌遍地开花,绘就梅州特色的平安画卷正徐徐展开。

梅州结合乡村传统文化资源以及社情、民情等情况,打造19个“功德长廊”示范村,12个“积分超市”示范村,开展以人居环境、村风民风、社会治安等为内容的积分评选活动,带动群众积极主动参与社会治理。

“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的实践,已开辟出梅州基层善治的新路径。



立夏伊始,江西省余干县三塘乡冷井村村民开始播种花生、西瓜等农作物。鹰潭铁路公安处余干车站派出所民警走进田间地头,向村民宣讲铁路安全法律法规及防范电信诈骗等知识,共同筑牢平安防线。图为5月8日,铁路民警向村民开展普法宣传。

本报记者 黄辉 本报通讯员 张翼翀 陈金焱 摄

多警种配合剑指涉野生动物犯罪
河池公安合成化作战筑牢森林生态守护防线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蒙剑锋 覃磊

今年4月上旬,陈某、蔡某、金某等人在社交媒体上发布收购画眉鸟信息。获知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有“货”,3人便驱车来到南丹县八圩瑶族乡,向当地群众韦某等人以每只100元至350元不等的价格,收购画眉鸟39只,殊不知,他们的一举一动早已被河池警方掌握。依托多警种合成作战,警方一举将上述贩卖、收购人员抓获。经鉴定,这39只画眉鸟均为鸟纲、雀形目、鹟科的画眉鸟,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河池市森林覆盖率达71.54%,森林资源丰富。今年以来,河池市公安局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聚焦环境保护领域突出问题,突出“打源头、端窝点、摧网络、断链条、查流向”,依法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犯罪,依托“1+N”合成化作战模式,共破获涉野生动物

类案件26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8名,打掉团伙3个,铲除窝点15个,涉案金额25000元。

森林资源点多、线长、面广、量大,给河池市公安局侦办涉野生动物犯罪带来巨大挑战。为有效破解难题,河池市公安局紧盯紧捕猎、宰杀、贩卖、食用各环节,按照“专业警种担当主力、相关警种密切配合”的思路,建立“1+N”警种合成作战模式,充分发挥森林警察资源懂、类别熟、鉴定准的专业优势,积极调动刑侦、治安、刑侦、网安、巡特警等警种部门的职能优势,抽调精干警力组建专班,借助“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打破部门、条线、警种、资源壁垒,统筹全市生态领域违法犯罪情报搜集、线索研判、侦查打击和案件办理,建立日研判、周汇总、月小结机制,定期研判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犯罪形势。

与此同时,河池市公安局还将“1+N”的“N”向外延伸,深化与林业、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作配合,进一步健全完善

信息共享、联动执法、行刑衔接、案件双向移送等机制,积极发动村干部、网格员、警务助理等力量,以及全市19506名专(兼)职护林员、1921名林场工作人员,深入山林、市场、餐馆、养殖场、农家乐、车站等重点场所,开展“线上+线下”巡查摸排,汇聚保护野生动物工作合力。

在案件办理上,河池市公安局与林业局建立案件侦办定期通报机制,对正在侦办的重大案件按照“案、物、类、域”向林业主管部门通报野生动物案件办理情况,林业部门将野生动物保护情况、政策规定、检验机构及时告知,形成“常态交流”向“定期通报”转变,实时掌握破坏野生动物资源形势分析和最新动态;与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联合制定涉林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公益诉讼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衔接工作机制,完善涉林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公益诉讼、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工作机制,严格野生动物管控措施,筑牢森林生态守护防线。

汤原法院扎实推进诉源治理工作

近年来,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汤原县人民法院积极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扎实推进诉源治理,该院胜利人民法庭以“四所一庭一中心”(公安派出所、司法所、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人民法庭、综治中心)建设为契机,加强协作配合,凝聚矛盾纠纷化解合力,有效

防止矛盾纠纷涌上诉讼程序。同时,积极开展“一村一法官”活动,依托网格化管理机制,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行动,及时发现各类苗头性问题,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发现、就地调处、就地化解,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的目标。王乾鹏

深圳福海街道禁毒宣传进码头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禁毒办联合新和社区工作站,在烟码码头开展禁毒宣传活动。活动现场,禁毒社工通过发放禁毒宣传手册,展示仿真毒品模型,进行互动问答等多种方式,详细讲解新型毒品依托

咪酯的特征,危害及禁毒相关法律法规,使“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同时,积极倡导企业员工关注“中国禁毒”“广东禁毒”“深圳禁毒”微信公众号,学习和了解更多禁毒知识,为建设“无毒福海”贡献力量。张博 邓焯峰

新疆推进城乡法律服务资源均衡发展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通讯员梁玉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厅近日召开自治区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会,强调新疆全区各地要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形成与新疆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法律服务人才体系,着力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律服务队伍,为加快建设法治新疆提供人才保障。会议传达了全国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会精神,宣读了新疆获得全国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名单。

会议要求,要积极推进城乡法律服务资源均衡发展,补齐基本公共法律服务短板,以保障群众基本公共法律服务需求为重点,推进实施“法援南疆”“法援基层”,采取多种措施,均衡配置法律服务资源。围绕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法治同行”“村(居)法律顾问”建设,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引导律师、公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等积极参与公益性法律服务,提升基本公共法律服务供给,促进服务均等化。

会议强调,要提升做好法律服务工作的责任感、危机感和紧迫感,集聚高水平法律服务资源,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围绕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八大产业集群”等自治区重大发展战略,加紧培育特色和优势法律服务产业和龙头法律服务机构,强化法律服务功能,完善服务机制,不断做好法律服务市场拓展和方式创新。



5月8日,安徽省舒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走进城关镇舒花园幼儿园,为小朋友上交通安全知识课。图为民警向小朋友讲解安全头盔的正确佩戴方法。

本报通讯员 王可海 摄